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中央政府總預算

教育部主管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編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目 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7
二、預算表	
(一) 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8-20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1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2-23
(二) 明細表	
1. 勞務收入明細表	24
2. 教學收入明細表	25
3.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6
4.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7
5. 勞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8-31
6.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2-41
7.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42-43
8.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4-47
9.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8-49
10.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0-52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3-54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5-56
13.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7-58
14. 資產折舊明細表	59-60
15. 資產報廢明細表	61
16.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62
(三) 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63-64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65-66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67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68-69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70-73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74
(四) 附錄	
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75
2.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6-77



# 總 說 明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

為傳承戲曲文化、培植傳統表演藝術演出、研究及創作人才，民國 88 年由「國立復興劇藝實驗學校」與「國立國光藝術戲劇學校」合併，成立「國立臺灣戲曲專科學校」；並自 90 年度起實施校務基金制度，積極拓展財源，廣納社會資源投入教育，以減輕政府負擔；同時提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本校於民國 95 年 8 月 1 日奉行政院核准，升格改制為「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本校為全國唯一以培養傳統表演藝術人才為目標之學府，實施學院、高職、國民中小學一貫制學制，以發揚傳統文化、培植傳統表演藝術演出、研究及創作人才及促進國際藝術文化交流為宗旨。不僅肩負著維繫傳統表演藝術命脈，堅持文化傳承之使命，在全球化與經濟轉型之過程中，以傳統文化之在地性與經典價值，協助建立兼具國際視野與在地關懷之文化主體，達到永續發展之目標，實現成為文化大國之國家願景。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組織規程，本校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副校長 1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並設有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藝文中心、圖書資訊中心；教學單位計京劇學系、歌仔戲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民俗技藝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 6 系及通識教育中心，另附設京劇團、綜藝團。另教育部核定本校實施一貫制學制，適用一貫制學制之學系得增設副系主任 1 人。

####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5 億 7,024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5 億 5,922 萬 8 千元，增加 1,101 萬 9 千元，約 1.97%。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5 億 7,438 萬元，較預算數 5 億 9,927 萬 9 千元，減少 2,489 萬 9 千元，約 4.15%。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013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622 萬 1 千元，增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加 391 萬 3 千元，約 14.92%，主要係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1,027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1,310 萬元，減少 282 萬 1 千元，約 21.53%，主要係學生宿舍摺節開支及場地租借收入等較預期減少，相關成本費用亦較預期減少所致。

(五)收支餘絀：決算賸餘數 1,572 萬 2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2,693 萬元，反絀為餘，相差 4,265 萬 2 千元，主要係校內摺節開支且專案計畫補助收入、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4,479 萬 9 千元，占可用預算數 1 億 5 萬 8 千元，執行率約 44.77%，主要係「內湖校區劇藝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相關作業期程落後，致執行進度未如預期。

## 二、上 (113)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2 億 6,647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 2 億 8,495 萬 4 千元，減少 1,847 萬 6 千元，約 6.48%。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2 億 7,456 萬元，較預計數 3 億 2,073 萬 7 千元，減少 4,617 萬 7 千元，約 14.40%，主要係摺節開支所致。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1,378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487 萬 6 千元，減少 108 萬 7 千元，約 7.31%。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353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653 萬元，減少 299 萬 5 千元，約 45.87%，主要係學生宿舍相關支出較預期減少，且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減少，相對場地技術人員及場館維護等費用亦減少等原因所致。

(五)收支餘絀：實際賸餘數 217 萬 2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2,743 萬 7 千元，反絀為餘，相差 2,960 萬 9 千元，主要係摺節開支與利息收入較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預期增加所致。

(七)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8,468 萬 6 千元，占預計數 7,413 萬 2 千元，執行率約 114.24%。

### 參、業務計畫：

#### 一、營運計畫：

##### (一)教學目標

##### 1、培育戲曲專業人才：

本校各學系科採 7~12 年一貫制學制，落實於學校行政組織、編制規劃、課程設計、教學實務、展演實習、及產學合作等，各專業學系在各學習階段（部別）之間，建立起從「紮根期」、「基礎期」、「發展期」，到「成熟期」的縱向結構，以培育實務與理論兼備之專業人才，豐富文化藝術之傳承。各部別之教學目標為：

國小部—啟蒙訓練

國中部—基礎教育

高職部—專精教育

學院部—進階教育

本年度預計培育大專院校學生數 490 人，國小、國中、高職學生數 603 人，合計 1,093 人，114 學年度學院部預估招生報到率為 86%。

##### 2、強化學系規模、延續傳統藝術內容精髓：

為配合技職教育發展趨勢，延續傳統藝術內容精髓，並考量學生來源特質及國內藝術市場人力需求，本校目前設有京劇學系、歌仔戲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民俗技藝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 6 學系，積極培育傳統表演藝術人才。

##### 3、培養學生技藝兼備、學術並重：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戲曲的演創乃是結合文學、歷史、戲劇、舞蹈、音樂、美術等不同文化藝術形式之綜合表現。因此戲曲不僅只是表演技藝的磨練，更是思想理念與專業智能的整合養成，亦是學、術科目課程的互補。本校著重人文素養、專業技藝、實務操作課程比例的調和，依據不同學習階段目標與學習內涵，予以適當配置，培育學生成為學術並重、技藝兼備的優秀人才。

#### 4、建立學校專業課程特色，強化通識教育：

改善教學環境與設備，定期辦理教學評鑑，開發校外教學資源，培養學生廣闊人文涵養，加強學生資訊及國際語文能力，全面提升教學品質，培育術德兼備之藝術人才。

#### 5、提升教師知能，加強教學成效：

配合課程及教學需要，延聘具有博士學位以上師資任教，同時鼓勵現有教師升等及在職進修取得博士學位，以提高助理教授以上之師資比例。另加強延攬國內、外一流師資擔任講座教授，提高教學品質，進而提升本校學術地位。

#### 6、加強實習演練，拓展建教合作：

技職教育強調的是學校與職場之間的密切鏈結，無縫接軌，亦就是本校戲曲專業在舞臺的實踐；透過舞臺上的實務演練，包括各階段的實習演出、校外邀請與推廣演出，本校師生在教與學過程中，累積豐富舞臺實務經驗，落實技藝學習的深度與廣度。

## (二) 研究目標

#### 1、鼓勵教師發表學術論文、展演創作及產業研習與研究：

本校已訂定「專任教師學術研究發展獎助要點」，鼓勵教師參與研究計畫及跨校合作研究計畫、參與研討會發表論文，期能打造本校實務與學術兼具之校風，同時鼓勵教師帶領學生研發創作展演，推出多元風貌的作品。另訂定「學院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或研究實施要點」，鼓勵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以強化產業認識與產業接軌。

#### 2、發揚戲曲文化，建構學術理論：

本校自 95 年起每年辦理學術研討會，以提升學術研究風氣，近年來積極辦理與傳統戲曲表演有關之議題，如：「地方戲曲」、「戲曲理論與實踐」、「文資／文創雙重視野下的傳統戲曲與民俗技藝」、「傳統表演藝術教育的研析與展望」、「表演藝術的文化實踐」、「戲曲表演藝術之回顧與前瞻」、「戲曲表演藝術之理論與實踐」等具戲曲文化特色之學術研討會。本校也將持續廣邀世界各國對傳統戲曲深入研究之學者發表論文，提升傳統戲曲與本校之國際能見度，並加強本校研究實力。

#### 3、與國外及大陸相關大學締結姊妹校，進行學術、藝術與文化交流：

傳統戲曲是我國固有文化精髓，為世界各國所驚艷與重視之藝術，落實戲曲教育、扶植戲曲根苗，尤具深刻的意義。因此本校致力於推動兩岸學術與藝術文化教育交流合作，同時關照戲曲藝術的海外紮根與文化外交，以建構戲曲藝術地位與青年學子全球化活動之能力，希冀深耕本土，立足臺灣，放眼世界，為臺灣戲曲藝術開創新局。本校與 23 校締結姊妹校，以進行多元交流，汲取國際及兩岸表演藝術之精華，融入實務演出與學術理論，擴展國際視野與國際文化藝術接軌，除了與大陸中國戲曲學院、上海戲劇學院、香港演藝學院等知名學校合作外，更積極與法國巴黎第八大學、澳洲馬戲學校、日本尚美園大學、泰國宋卡王子大學、泰國清邁大學、法國波爾多蒙田大學進行合作交流。

### (三)服務社會目標

#### 1、辦理藝術季公演，推廣傳統戲曲藝術：

本年度配合教育部計畫，辦理藝術季活動，統合本校 6 個學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系與附設京劇團、綜藝團於內湖校區進行春季公演、木柵校區進行秋季公演，預計約 11 檔演出，參與師生約 1,200 人次，觀眾約 4,500 人次。演出前積極與校區鄰近單位如公民會館、國民小學、圖書館、區公所、養老院（照顧中心）等建立互動，廣邀社區民眾前來欣賞，希冀透過藝術季，讓傳統戲曲藝術深入社區產生在地認同，亦使師生將所學貢獻在地場域，穩固本校在地根基並引領地方永續發展。

#### 2、發揮社會服務，關懷弱勢族群：

通識教育中心、各學系、學生社團及附設京劇團、綜藝團，常赴育幼院、老人院演出，以戲曲藝術撫慰孤苦無依之老人、幼童，發揮愛心服務，藉以關懷社會弱勢族群。

本年度由通識教育中心預計至文山特教學校志工服務 2 場，參與師生約 300 人次、社區清潔及環境美化服務 8 場，參與師生約 240 人次。自 112 學年度起透過校園自我檢視與環境探索，將 UNSDGs 融入服務學習課程中，以符應國際趨勢，使校園加速接軌國際「永續發展目標教育」的新里程。

此外，藝文中心及通識中心配合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動「扶老攜幼」社區關懷行動。在扶老部分，由學院部學生運用所學為社區提供服務，本年度預計至 10 所安養中心服務（內湖區 5 所、文山區 5 所）。攜幼部分，結合鄰近中小學（內湖區 5 所、文山區 5 所）課後社團活動，設計一系列戲曲、音樂或雜技體驗課程，希冀透過一系列活動培養學生社會責任意識並將本校所在社區發展成獨一無二的人文藝術之區。

#### 3、臺灣 114 年老人占比將達 20.8%，進入「超高齡社會」(Ageing Society)，台灣老化速度快於日本，老年人口成長快速，因此高齡化教育之終身學習也有其迫切性。聯合國對「超高齡社會」定義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已修正為 65 歲以上人口占全體人口比率 21%，我國老人人口占比在 2025 年超過 20%，2026 年底將逾 20.8% 進入超高齡社會（資料來源：國發會「中華民國人口推估（2022 年至 2070 年）報告案」）。臺灣老化速度飛快，故推動友善高齡教育相關服務有其迫切性，為此本校常態性辦理非學分班樂活太鼓等課程與教育部「樂齡大學」實施計畫，提供年長者多元文化與藝術領域學習的終身教育機會；同時亦辦理教育部「推動校園多元美感體驗活動」《戲遊擎天》系列計畫，不定期巡迴全國各級學校辦理表演藝術相關體驗課程、講座及小型演出，積極推動全民美育，戮力推廣傳統表演藝術紮根與傳承工作。

- 4、本校除應國內各界邀演，參與各項文化藝術表演外，亦積極爭取赴海外巡演，肩負宣慰僑胞與國際文化交流工作，並致力於戲曲藝術及民俗技藝之弘揚與推廣，不斷創新與變革，期使臺灣傳統民俗技藝於世界發光。

(四) 學生輔導就業情形：109-111 學年度學院部畢業生就業率約為 65.23%。

##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1 億 7,458 萬 4 千元，含分年性項目 1 億 5,000 萬元及一次性項目 2,458 萬 4 千元，並分由國庫撥款支應 1 億 4,126 萬元，營運資金支應 3,332 萬 4 千元，編列項目如次：

(一) 分年性項目：房屋建築及設備 1 億 5,000 萬元，係辦理「內湖校區劇藝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二) 一次性項目：

- 1、房屋建築及設備 1,200 萬元，係木柵校區中央廣場整建。
- 2、機械及設備 257 萬 5 千元，主要係購置各項教學所需設備，及汰換本校教學與行政單位所需電腦設備等。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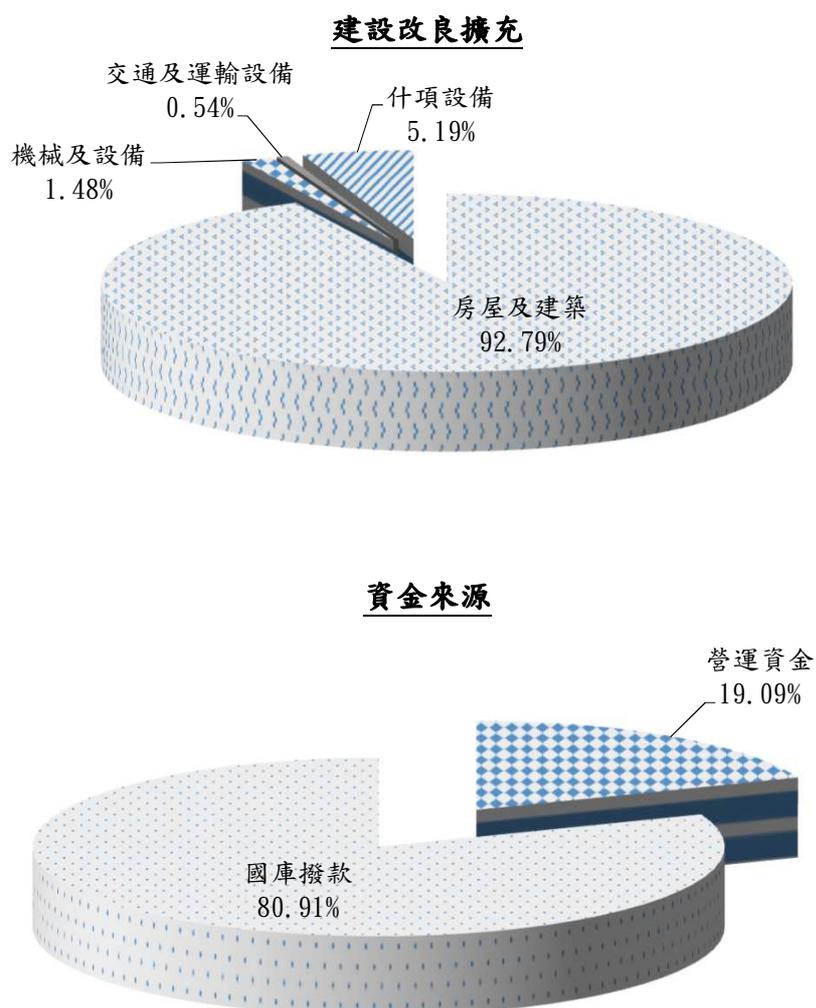
###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3、交通及運輸設備 94 萬 2 千元，主要係汰換教學演出所需音響設備及內湖校區戲曲樓 9 樓國際會議廳之擴音設備。
- 4、什項設備 906 萬 7 千元，主要係增設內湖校區中正堂投影機、布幕等設備與各類教學設備、道具、服裝等之汰換及增購。

(三)11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表，詳見圖 1。

圖1

## 11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4年度預算	資 金 來 源	114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584	營運資金	33,324
房屋及建築	162,000	國庫撥款	141,260
機械及設備	2,575		
交通及運輸設備	942		
什項設備	9,067		
合 計	174,584	合 計	174,584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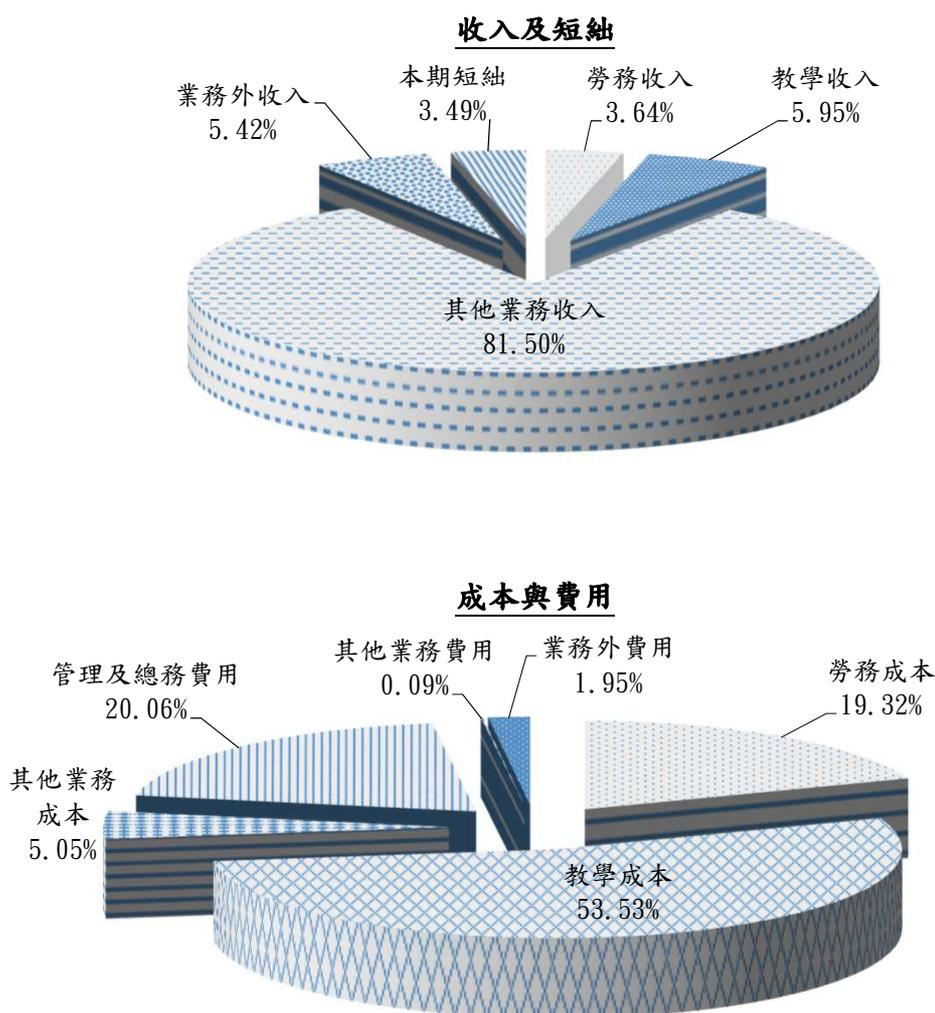
### 肆、預算概要：

####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業務收入 5 億 7,556 萬 9 千元，主要係演藝收入、學雜費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7,363 萬 5 千元，增加 193 萬 4 千元，約 0.34%，主要係配合軍公教待遇調整，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較為增加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 6 億 1,955 萬 4 千元，主要係演藝成本、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與管理及總務費用等，較上年度預算數 6 億 1,278 萬 2 千元，增加 677 萬 2 千元，約 1.11%，主要係配合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致演藝成本、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增加。
- (三) 業務外收入 3,424 萬 9 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及受贈收入等，較上年度預算數 2,976 萬 1 千元，增加 448 萬 8 千元，約 15.08%，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 1,230 萬元，主要係雜項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1,310 萬元，減少 80 萬元，約 6.11%，主要係受少子女化影響，預計學生人數減少，學生宿舍相關支出較為減少所致。
- (五)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2,20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2,248 萬 6 千元，減少短絀 45 萬元，約 2.00%，主要係預計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利息收入較為增加所致。
- (六) 本年度及最近五年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圖表，詳見圖 2、3。

圖2

## 114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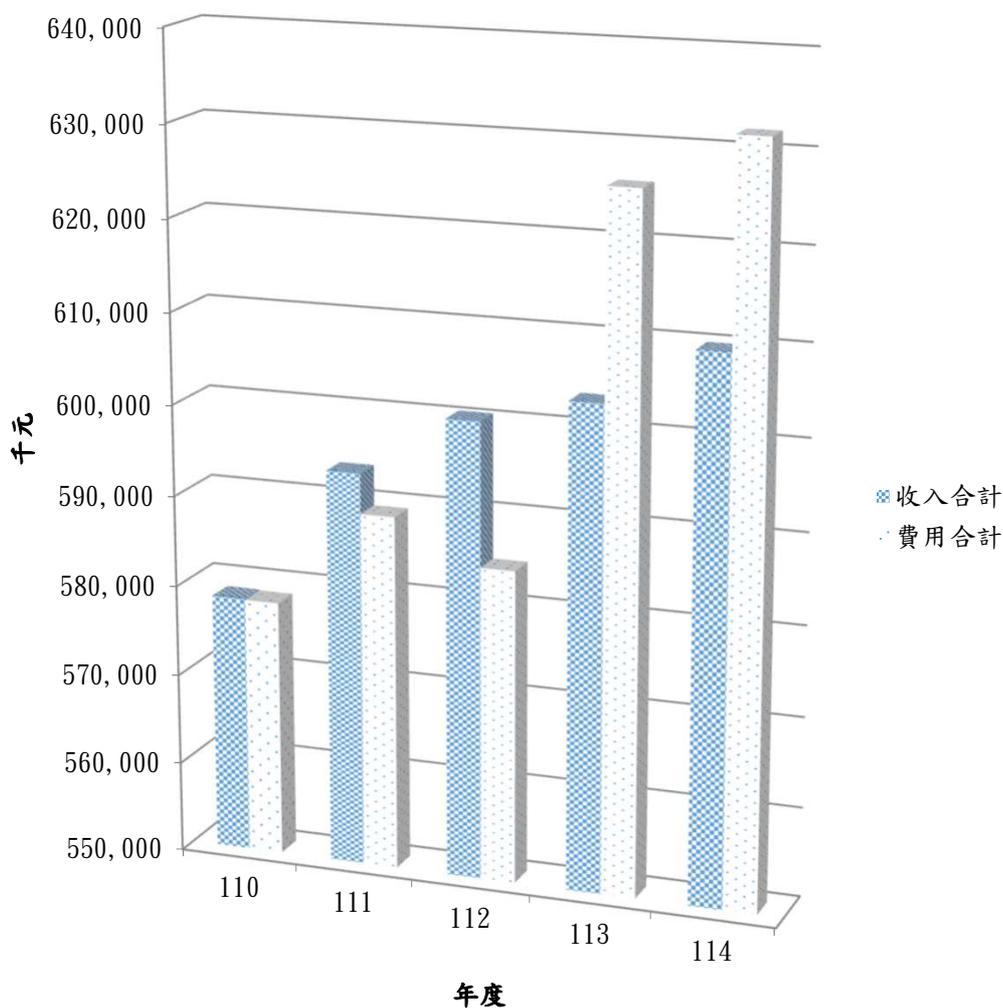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4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4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575,569	業務成本與費用	619,554
勞務收入	23,000	勞務成本	122,102
教學收入	37,607	教學成本	338,249
其他業務收入	514,962	其他業務成本	31,900
業務外收入	34,249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6,753
本期短絀	22,036	其他業務費用	550
		業務外費用	12,300
收入及短絀總額	631,854	成本與費用總額	631,854

圖3

##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556,165	564,737	570,247	573,635	575,569
業務外收入		22,302	28,870	30,134	29,761	34,249
收入合計		578,467	593,607	600,381	603,396	609,818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565,801	578,400	574,380	612,782	619,554
業務外費用		12,580	10,812	10,279	13,100	12,300
費用合計		578,381	589,212	584,659	625,882	631,854
本期餘絀		86	4,395	15,722	-22,486	-22,036

註：110至112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2,203 萬 6 千元，以前年度待填補短絀 0 元，共計短絀 2,203 萬 6 千元。

(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2,216 萬 3 千元。

(三)本年度撥用賸餘 2,203 萬 6 千元填補本期短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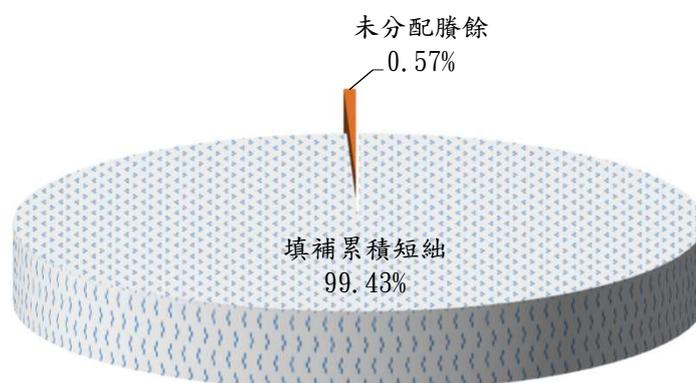
(四)經以上填補後，待填補之短絀為 0 元。

(五)本年度及最近五年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 4、5。

圖4

### 114年度賸餘分配

#### 按分配程序分



#### 按所得對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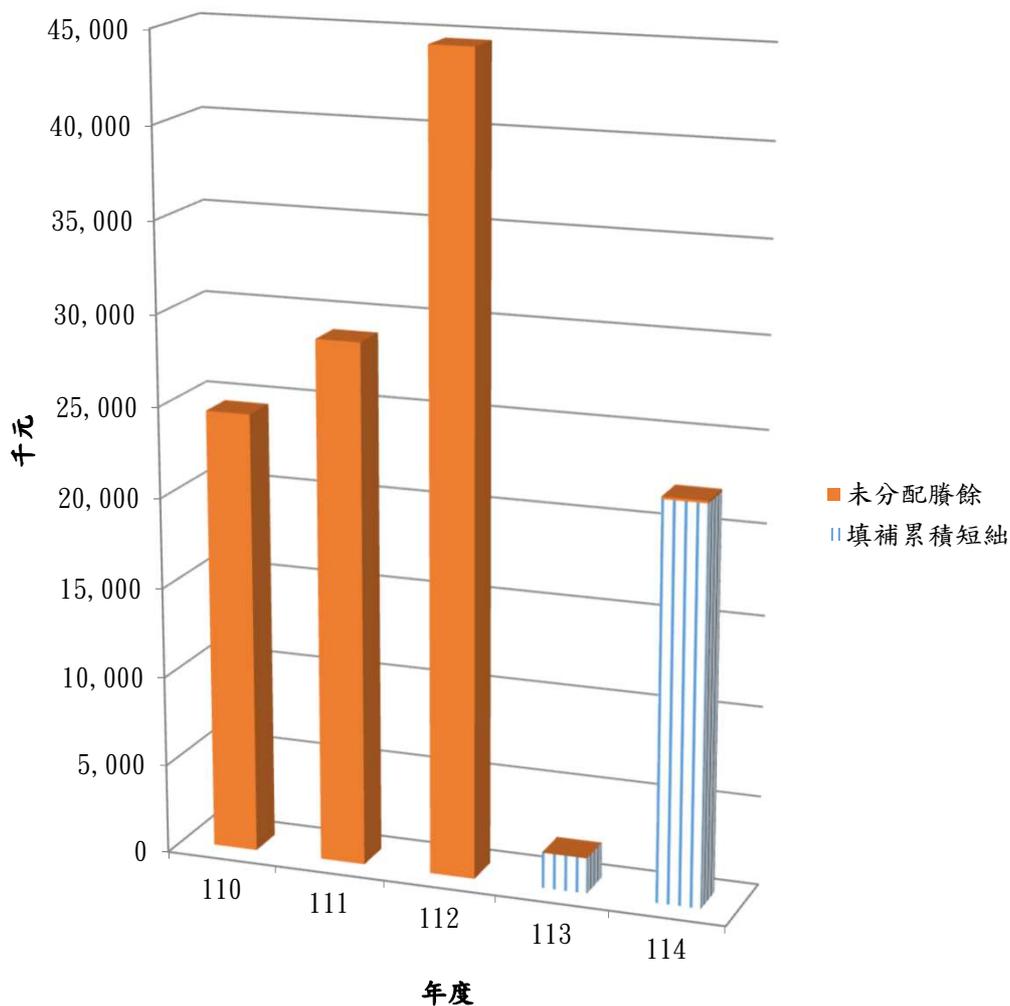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4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4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22,036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22,163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127		
合計	22,163	合計	22,163

圖5

##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1,997	22,036
填補累積短絀					1,997	22,036
未分配賸餘		24,532	28,927	44,649		127
合計		24,532	28,927	44,649	1,997	22,163

註：110至112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136 萬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2,203 萬 6 千元，加計利息股利之調整 949 萬 5 千元後，未計入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為 3,153 萬 1 千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6,339 萬 6 千元，含折舊 4,476 萬 9 千元、攤銷 1,673 萬 3 千元、提撥退休及離職儲金 229 萬 2 千元、遞延收入隨同折舊提列轉列其他補助收入淨減 24 萬 4 千元及受贈收入淨減 15 萬 4 千元。
3. 調整現金項目 949 萬 5 千元，係收取利息。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 億 8,407 萬 5 千元，包括增加準備金 229 萬 2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億 7,458 萬 4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484 萬 6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235 萬 3 千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4,785 萬 9 千元，係增加基金 1 億 4,785 萬 9 千元。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514 萬 4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9,942 萬 3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456 萬 7 千元。

### 四、補辦預算事項：

無。

### 伍、其他：

無。

本頁空白

# 主 要 表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570,247	業務收入	514,387	61,182	575,569	100.00	573,635	1,934	0.34
19,384	勞務收入		23,000	23,000	4.00	23,000		-
19,384	演藝收入		23,000	23,000	4.00	23,000		-
36,336	教學收入		37,607	37,607	6.53	42,966	-5,359	-12.47
23,513	學雜費收入		24,187	24,187	4.20	24,487	-300	-1.23
-2,450	學雜費減免		-2,580	-2,580	-0.45	-2,721	141	-5.18
14,905	建教合作收入		15,200	15,200	2.64	20,000	-4,800	-24.00
369	推廣教育收入		800	800	0.14	1,200	-400	-33.33
514,527	其他業務收入	514,387	575	514,962	89.47	507,669	7,293	1.44
366,574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86,152		386,152	67.09	378,782	7,370	1.95
147,539	其他補助收入	128,235		128,235	22.28	128,237	-2	-
414	雜項業務收入		575	575	0.10	650	-75	-11.54
574,380	業務成本與費用	545,375	74,179	619,554	107.64	612,782	6,772	1.11
108,584	勞務成本	108,046	14,056	122,102	21.21	119,336	2,766	2.32
108,584	演藝成本	108,046	14,056	122,102	21.21	119,336	2,766	2.32
340,148	教學成本	296,452	41,797	338,249	58.77	336,686	1,563	0.46
325,08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296,452	29,797	326,249	56.68	320,786	5,463	1.70
14,828	建教合作成本		11,400	11,400	1.98	15,000	-3,600	-24.00
237	推廣教育成本		600	600	0.10	900	-300	-33.33
26,438	其他業務成本	31,000	900	31,900	5.54	31,900		-
26,438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31,000	900	31,900	5.54	31,900		-
98,801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9,877	16,876	126,753	22.02	124,310	2,443	1.97
98,8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09,877	16,876	126,753	22.02	124,310	2,443	1.97
408	其他業務費用		550	550	0.10	550		-
408	雜項業務費用		550	550	0.10	550		-
-4,133	業務賸餘(短絀)	-30,988	-12,997	-43,985	-7.64	-39,147	-4,838	12.36
30,134	業務外收入		34,249	34,249	5.95	29,761	4,488	15.08
8,893	財務收入		9,495	9,495	1.65	5,512	3,983	72.26
8,893	利息收入		9,495	9,495	1.65	5,512	3,983	72.26
21,241	其他業務外收入		24,754	24,754	4.30	24,249	505	2.08
13,23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7,000	17,000	2.95	17,000		-
41	違規罰款收入		100	100	0.02	100		-
3,681	受贈收入		4,154	4,154	0.72	4,149	5	0.12
1,839	賠(補)償收入		2,000	2,000	0.35	2,000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2,447	雜項收入		1,500	1,500	0.26	1,000	500	50.00
10,279	業務外費用	677	11,623	12,300	2.14	13,100	-800	-6.11
10,279	其他業務外費用	677	11,623	12,300	2.14	13,100	-800	-6.11
202	財產交易短絀				-			-
10,077	雜項費用	677	11,623	12,300	2.14	13,100	-800	-6.11
19,855	業務外賸餘（短絀）	-677	22,626	21,949	3.81	16,661	5,288	31.74
15,722	本期賸餘（短絀）	-31,665	9,629	-22,036	-3.83	-22,486	450	-2.00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5億7,556萬9千元，包括勞務收入2,300萬元、教學收入3,760萬7千元、其他業務收入5億1,496萬2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6億1,955萬4千元，包括勞務成本1億2,210萬2千元、教學成本3億3,824萬9千元、其他業務成本3,190萬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億2,675萬3千元、其他業務費用55萬元。
- 3.兩者比較業務短絀4,398萬5千元。

### (二)業務外收支：

- 1.業務外收入3,424萬9千元，包括財務收入949萬5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2,475萬4千元。
- 2.業務外費用1,230萬元，係為其他業務外費用1,230萬元。
- 3.兩者比較業務外賸餘2,194萬9千元。

### (三)預計本期短絀2,203萬6千元。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997	100.00	賸餘之部	22,163	100.00	
	-	本期賸餘		-	
1,997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22,163	100.00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1,997	100.00	分配之部	22,036	99.43	
1,997	100.00	填補累積短絀	22,036	99.43	
	-	提存公積		-	
	-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	未分配賸餘	127	0.57	
22,486	100.00	短絀之部	22,036	100.00	
22,486	100.00	本期短絀	22,036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22,486	100.00	填補之部	22,036	100.00	
1,997	8.88	撥用賸餘	22,036	100.00	
20,489	91.12	撥用公積		-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41,360	
本期賸餘（短絀）	-22,036	
利息股利之調整	-9,495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31,531	
調整項目	63,396	1. 提列折舊、減損及折耗44,769千元。 2. 攤銷16,733千元。 3. 提列退休及離職金2,292千元。 4. 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轉列其他補助收入244千元、受贈收入154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1,865	
收取利息	9,49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3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84,075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2,292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74,584	1. 房屋及建築12,000千元。 2. 機械及設備2,575千元。 3. 交通及運輸設備942千元。 4. 什項設備9,067千元。 5. 未完工程150,000千元(內湖校區劇藝教學大樓)。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7,199	1. 無形資產4,846千元。 2. 遞延費用2,353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0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47,859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147,859	國庫撥款購置： 1. 固定資產15,859千元。 2. 無形資產4,246千元。 3. 遞延資產2,353千元。 4. 營建工程125,401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7,859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1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99,4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04,56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10,981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 一、固定資產與基金同額增加(減少)金額：財產撥入增撥基金100萬元，財產撥出折減基金100萬元。
- 二、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本期短絀2,203萬6千元，本年度擬撥用前期賸餘2,203萬6千元填補短絀。
- 三、應付代管資產依代管資產折舊之提列轉列受贈公積1,098萬1千元。

# 明 細 表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勞務收入				23,000	
演藝收入	場	148	155,405.41	23,000	本校附設京劇團、綜藝團，預計全年演出148場，平均每場收入約15萬5,405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37,607	
學雜費收入				24,187	
日間部	人	490	49,361.22	24,187	
大學部	人	490	49,361.22	24,187	
四年制	人	490	49,361.22	24,187	1.學院部預計招收學生490人，學雜費每學期平均為2萬4,681元（含戲曲音樂學系個別指導費）。 2.國小、國中、高職預計招收603人，皆屬公費生免收學雜費。
學雜費減免				-2,580	預估學雜費減免如列數。
建教合作收入				15,200	
產學合作收入				14,600	預估受委託之演出活動收入（包含青年實習劇團產學合作收入180萬元）。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600	預估執行國科會等政府科研補助計畫之收入。
推廣教育收入				800	預估推廣教育收入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514,962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86,152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386,152	教育部補助本校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6學系之教學、演出、研究及發展經費。
其他補助收入	128,235	1.教育部補助本校附設京劇團、綜藝團之人事費、演出經費，預估8,800萬元。 2.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收入，預估3,999萬1千元。 3.其他政府機關專案型補助計畫資本門補助購置之固定資產，隨年度折舊之提列，將遞延收入轉列其他補助收入數，預估24萬4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575	自辦招生考試之招生簡章及報名費相關收入等。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34,249	
財務收入	9,495	
利息收入	9,495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利息，預估如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24,75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7,000	學生宿舍使用費及演出場地、服裝、道具等外借收入，預估如列數。
違規罰款收入	100	辦理採購案廠商違約罰款，預估如列數。
受贈收入	4,154	1.各界對本校捐款預估400萬元。 2.各界捐贈資本門經費購置之固定資產，隨年度折舊之提列，將遞延收入轉列受贈收入數，預估15萬4千元。
賠（補）償收入	2,000	學生轉退學賠償公費、公有財產遺失或毀損賠償等收入，預估如列數。
雜項收入	1,500	成績單工本費、出售教材等收入，預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頁空白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勞務成本		108,046	14,056		122,102	
演藝成本	場	108,046	14,056	148	825,013.51	122,102
用人費用		96,689	60			96,74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74,160				74,160
加(夜)班費		100	60			160
獎金		8,240				8,240
退休及卹償金		4,120				4,120
福利費		10,069				10,069
服務費用		1,648	5,883			7,531
水電費		1,648				1,648
郵電費			180			180
旅運費			1,350			1,3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50			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0			270
保險費			75			75
一般服務費			1,976			1,976
專業服務費			1,707			1,707
推展費			75			75
材料及用品費			2,615			2,615
使用材料費			600			600
用品消耗			2,015			2,015
租金與利息			4,330			4,330
地租及水租			250			250
房租			700			700
機器租金			80			8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00			800
什項設備租金			2,500			2,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9,601	853			10,4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540	628			4,168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2,577				2,577
攤銷		3,484	225			3,70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5			15
規 費			15			1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08	300			408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			3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08				108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19,336			108,584
126	947,111.11	119,336	187	580,663.10	108,584
		93,840			80,146
		72,800			60,126
		20			236
		8,320			7,472
		3,900			3,615
		8,800			8,698
		9,257			12,444
		1,648			1,396
		180			92
		1,150			6,346
		250			96
		270			43
		76			56
		4,485			3,291
		1,123			1,124
		75			
		1,790			1,275
		600			561
		1,190			714
		3,500			2,236
		150			
		500			495
		50			
		500			347
		2,300			1,394
		10,634			12,470
		4,072			5,023
		2,581			2,578
		3,981			4,869
		15			
		15			
		300			13
		300			
					13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100 勞務成本	
510103 演藝成本	為本校京劇團及綜藝團(以下簡稱兩團)演藝活動所需之相關費用。
510103-1000 用人費用	兩團團員之薪資。
5101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兩團團員之薪資。
510103-1300 加(夜)班費	兩團團員超時演出加班費。
510103-1500 獎金	兩團團員之年終獎金。
510103-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兩團團員之離職儲金公提部份。
510103-1800 福利費	兩團團員之勞保、健保費公提部份、及各項補助費等。
510103-2000 服務費用	
510103-2100 水電費	兩團分攤水費24萬8千元及電費140萬元，合計164萬8千元。
510103-2200 郵電費	郵資、電話費等。
510103-2300 旅運費	兩團團員因公出差差旅費、分攤環保廢棄物清理費用等，合計編列135萬元，其中國內出差旅費60萬元、廢棄物清運13萬5千元。
5101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應邀演出及推廣之宣傳海報、DM廣告之印刷、裝訂等費用編列25萬元。
5101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排練場地、演出服裝、道具、樂器之修護費等。
510103-2600 保險費	兩團演出所需之保險費。
510103-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般服務費編列197萬6千元，其中大樓清潔外包費編列2人60萬元；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係兩團外聘編寫劇本、編腔、配樂作曲、舞台燈光音響控制等臨時工74人，共編列100萬元；體育活動費31萬8千元；暨佣金、匯費、手續費5萬8千元。
510103-2800 專業服務費	專業服務費編列170萬7千元，其中演出使用著作權、音樂授權權利金編列10萬元、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80萬7千元，及專業技術人員服務費80萬元。
510103-2B00 推展費	兩團應邀演出及推廣所需之宣傳廣告費等，編列7萬5千元。
5101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103-3100 使用材料費	兩團演出所需材料及日常營運所需辦公用品等費用。
510103-3200 用品消耗	兩團日常營運及演出所需之非消耗品、消耗品及誤餐便當等，合計編列201萬5千元。
5101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103-4100 地租及水租	兩團演出所需場地之租金。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103-4200 房租	兩團演出所需之室內場地租金。
510103-4300 機器租金	演出所需之機械設備租金。
5101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兩團演出所需之車租。
5101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演出所需之燈光、音響等設備租金。
5101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1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除圖書採報廢法外，餘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之折舊費用。
510103-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之折舊費用。
510103-5900 攤銷	遞延費用、電腦軟體費用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101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103-6800 規 費	演出所需相關行政規費等。
5101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1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學生協助兩團演出排練之實習津貼。
5101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兩團團員演出受傷之慰問金。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296,452	41,797		338,249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296,452	29,797	1,093	298,489.48	326,249
用人費用		208,854	490			209,344
正式員額薪資		123,100	490			123,59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1,000				41,000
加(夜)班費		1,629				1,629
獎金		20,864				20,864
退休及卹償金		9,476				9,476
福利費		12,785				12,785
服務費用		35,322	24,256			59,578
水電費		510	7			517
郵電費		270	390			660
旅運費		2,500	2,200			4,7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464	740			2,20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894	2,110			5,004
保險費		300	180			480
一般服務費		21,184	13,639			34,823
專業服務費		6,200	3,788			9,988
推展費			1,202			1,202
材料及用品費		9,833	3,323			13,156
使用材料費		5,333	1,066			6,399
用品消耗		4,500	2,214			6,714
商品及醫療用品			43			43
租金與利息		4,020	435			4,455
地租及水租			75			75
房租		1,520	20			1,540
機器租金		500	30			5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0	100			1,1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0	210			1,21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366	968			36,3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950	734			21,68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5,669				5,669
攤銷		8,747	234			8,98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2			12
特別稅課			2			2
規 費			10			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057	313			3,370
會費		25	13			38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336,686			340,148
1,140	281,391.23	320,786	1,097	296,339.11	325,084
		209,158			186,143
		124,057			106,523
		41,000			39,385
		1,669			1,551
		20,800			17,851
		9,200			9,650
		12,432			11,184
		53,247			67,112
		517			527
		660			455
		4,139			3,142
		2,054			1,852
		4,961			4,445
		460			475
		31,237			40,212
		8,017			15,300
		1,202			703
		13,133			12,670
		6,727			6,442
		6,363			6,227
		43			
		3,980			7,173
		100			9
		1,040			2,343
		530			156
		1,100			1,535
		1,210			3,130
		40,068			45,711
		22,619			27,148
		5,679			5,672
		11,770			12,891
		12			4
		2			
		10			4
		1,188			6,270
		38			91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捐助、補助與獎助		2,982	150		3,13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50	75		125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5		75
建教合作成本			11,400		11,400
用人費用			1,840		1,84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600		1,600
加(夜)班費			240		240
服務費用			6,726		6,726
水電費			1,087		1,087
郵電費			20		20
旅運費			350		3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		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		15
保險費			100		100
一般服務費			3,808		3,808
專業服務費			1,246		1,246
材料及用品費			895		895
使用材料費			200		200
用品消耗			695		695
租金與利息			900		900
地租及水租					
房租			100		100
機器租金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		200
什項設備租金			600		6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639		6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566		566
攤銷			73		7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400		400
會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		3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100		100
推廣教育成本			600		600
用人費用			75		7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50		50
加(夜)班費			25		25
服務費用			458		458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950			5,571
		125			590
		75			19
		15,000			14,828
		1,740			1,577
		1,500			1,536
		240			40
		9,164			7,925
		1,142			2,140
		20			19
		650			536
		150			225
		15			
		100			196
		3,994			3,264
		3,093			1,544
		1,095			998
		400			244
		695			753
		1,687			2,033
		150			58
		167			139
		170			
		500			386
		700			1,450
		584			502
		454			406
		130			96
		730			1,794
					1
		500			1,389
		230			404
		900			237
		105			18
		80			18
		25			
		641			216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水電費			146		146
旅運費			8		8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0		20
保險費			4		4
一般服務費			50		50
專業服務費			230		230
材料及用品費			33		33
使用材料費			10		10
用品消耗			23		23
租金與利息			34		34
地租及水租			5		5
房租			20		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		4
什項設備租金			5		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46			70
		8			
		30			
		4			
		50			5
		403			140
		40			
		10			
		30			
		104			3
		5			
		90			
		4			3
		5			
		10			
		10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師之薪資。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任教師鐘點費。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教師超時加班、不休假加班費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師之年終獎金及高職、國中、國小教師之考績獎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提撥教師之退休撫卹基金等。
510301-1800 福利費	教師之公保、健保費公提部份及各項補助費等。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教學、演出等設施所用之水費1萬元、電費50萬5千元、瓦斯費2千元等，合計編列51萬7千元。
510301-2200 郵電費	教學、演出用之郵資、電話費、數據通信費等。
510301-2300 旅運費	係因公出差差旅費、環保及廢棄物清理費用等合計編列470萬元，其中： 1. 教師因公出差之國內旅費編列125萬元。 2. 國外旅費編列60萬元，係赴國外演出、訓練及交流訪問所需經費。 3. 大陸地區旅費編列100萬元，係配合本校演藝及產學合作計畫辦理暑期培訓、進修、赴大陸演出、學術交流訪問等活動。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4. 廢棄物清理費編列29萬7千元。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教學、畢業公演用之宣傳海報、DM廣告等之印刷裝訂及出版品製作等合計編列220萬4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係教學設施、演出服裝道具樂器之修護費等。
510301-2600 保險費	學生平安保險及演出意外險學校負擔部分之保險費等。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般服務費編列3,482萬3千元，其中大樓清潔及保全外包費編列12人（包含清潔外包9人、保全3人），合計編列430萬元；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係聘用臨時人員25人(含契僱人員1人)、計畫專任助理10人、專任心理師2人、特教輔導人員1人及身障學生職涯輔導人員1人，金額2,353萬1千元，聘用臨時工567人，金額615萬2千元，合計2,968萬3千元。另義工服務費編列38萬元、體育活動費45萬元及匯款手續費1萬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專業服務費編列998萬8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查詢費編列638萬8千元，及各項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等。
510301-2B00 推展費	辦理招生及各類演出宣傳所需經費，編列120萬2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教學、演出用之物料、設備零件費、化粧品、耗材等。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教學用非消耗品、辦公事務用品及演出所需餐費等編列671萬4千元。
510301-33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教學、演出之臨時所需醫療用品。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教學演出活動之場地租金。
510301-4200 房租	教學演出活動之場地租金。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教學演出所需機器設備之租金。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教學、演出之車租。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教學、演出所需之道具、燈光、音響等設備租金。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除圖書採報廢法外，餘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之折舊費用。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之折舊費用。
510301-5900 攤銷	本年度應攤銷之電腦軟體費用及遞延費用等。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600 特別稅課	各類演出應納稅款。
510301-6800 規 費	應業務需要繳納之各項規費。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參加中華民國大學校院藝文中心協會、科技大學校院協會、圖書協會、護理師及護士公會與諮商心理師公會等會費，分別編列學術團體會費2萬8千元及職業團體會費1萬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學生實習津貼、學生參加各項比賽活動獎助費等編列313萬2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獎勵員工、競賽優秀人員之費用與教師因公傷亡慰問金。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辦理國內外戲曲藝術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及技能競賽之費用。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辦理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費用。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建教合作計畫主持人費等。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建教合作計畫主持人費等。
510303-1300 加(夜)班費	辦理建教合作計畫超時加班費。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建教合作計畫分攤水電費108萬7千元，其中水費6萬元、電費102萬7千元。
510303-2200 郵電費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郵資。
510303-2300 旅運費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國內差旅費、搬運費、貨運運費等，合計編列35萬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20萬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演出、推廣及宣傳等海報印刷費，編列10萬元。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辦理建教合作計畫演出用道具、設備等修護費。
510303-2600 保險費	建教合作計畫之活動保險費及學生保險費等。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般服務費編列380萬8千元，其中，計時計件人員酬金係辦理建教合作計畫演出之臨時工400人，編列380萬8千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演出使用著作權、音樂授權權利金與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專業服務費編列124萬6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1萬2千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演出用化粧品、耗材等。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編列69萬5千元。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200 房租	建教合作計畫演出室內場地租金。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建教合作計畫所需車輛租金。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辦理建教合作計畫所需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除圖書採報廢法外，餘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之折舊費用。
510303-5900 攤銷	本年度應攤銷之電腦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學生演出、排練之實習津貼。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之獎勵費用。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各項費用。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本校專任教職員工擔任推廣教育課程授課教師之費用。
510304-1300 加(夜)班費	辦理推廣教育計畫之超時加班費。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100 水電費	辦理推廣教育計畫之水電費，編列14萬6千元，其中水費6千元，電費14萬元。
510304-2300 旅運費	辦理推廣教育計畫之出差旅費，編列8千元，其中國內旅費編列5千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辦理推廣教育計畫所需之宣傳海報、教材等印刷及裝訂費，編列2萬元。
510304-2600 保險費	辦理推廣教育、演出所需之保險費等。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般服務費係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計時計件人員酬金，預計需臨時工5人，編列5萬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推廣研習班之講課鐘點費等編列23萬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推廣教學、演出用之設備零件、化粧品、耗材等。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非消耗品、事務用品等，編列2萬3千元。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場地租金。
510304-4200 房租	辦理推廣教育活動所需室內場地租金等。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推廣教育、演出之車租等。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辦理推廣教育、演出所需之設備租金。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6,438	31,900	其他業務成本	31,000	900	31,900
26,438	31,90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31,000	900	31,900
581	800	服務費用	800		800
581	800	一般服務費	800		800
25,857	31,10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30,200	900	31,100
25,857	31,1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200	900	31,1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學生公費、工讀金及獎助學金等。
513001-2000 服務費用	
513001-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般服務費主要係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預計校內工讀生30人編列80萬元。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 學生公費2,802萬元。 2. 學生獎助學金218萬元（新生入學獎學金66萬元、優秀學生獎學金80萬元、清寒學生獎學金20萬元、原住民獎學金12萬元、弱勢生活助學金27萬元、交換學生獎學金6萬元及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金7萬元）。 3. 捐贈獎助學金90萬元。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98,801	124,31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9,877	16,876	126,753
98,801	124,31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09,877	16,876	126,753
66,931	84,427	用人費用	75,758	6,991	82,749
49,293	55,494	正式員額薪資	49,337	5,269	54,606
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295	2,925	加(夜)班費	2,825		2,825
5,878	12,159	獎金	11,639	658	12,297
4,776	6,300	退休及卹償金	5,120	330	5,450
6,682	7,546	福利費	6,834	734	7,568
3	3	提繳費	3		3
16,631	19,719	服務費用	16,060	8,918	24,978
435	590	水電費	426	64	490
265	320	郵電費	362	8	370
288	836	旅運費	590	60	650
189	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00	10	310
4,620	6,04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680	153	7,833
200	292	保險費	292		292
7,763	6,888	一般服務費	1,597	7,364	8,961
2,096	3,302	專業服務費	4,813	213	5,026
518	523	公關慰勞費		523	523
259	523	推展費		523	523
1,385	4,553	材料及用品費	3,249	235	3,484
656	1,504	使用材料費	1,500	104	1,604
729	3,049	用品消耗	1,749	131	1,880
497	1,515	租金與利息	1,801	145	1,946
	50	地租及水租		45	45
72	75	房租	75		75
144	572	機器租金	726		726
14	2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200	50	250
267	568	什項設備租金	800	50	850
13,214	13,726	折舊、折耗及攤銷	12,729	511	13,240
6,549	7,207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6,752	464	7,216
2,063	2,065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061		2,061
4,603	4,454	攤銷	3,916	47	3,963
48	6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60		60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3	30	消費與行為稅	30		30
25	30	規 費	30		30
95	31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20	76	296
48	53	會費	53		53
	40	分擔	40		40
	100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100		100
47	117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7	76	103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本校總務處、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等管理部門所需之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職員、技工及工友之薪資。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員工超時工作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等。
515001-1500 獎金	員工之年終獎金、考績獎金等。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提撥員工之退休撫卹基金公提部份等。
515001-1800 福利費	員工之公保、健保、勞保費及各項補助費等。
515001-1900 提繳費	依法提繳工資墊償基金之費用。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行政辦公之水電費編列49萬元，其中水費8萬2千元、電費40萬8千元。。
515001-2200 郵電費	行政辦公之郵費、電話費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短程洽公車資、出差旅費及公務運輸、裝卸費用、環保及廢棄物清理費用等，編列65萬元，其中國內旅費7萬元、廢棄物清理費10萬8千元。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行政事務之印刷、裝訂表報帳冊等編列31萬元。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房屋建築、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之修護等。
515001-2600 保險費	房屋建築、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之保險費等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般服務費編列896萬1千元，其中大樓清潔及保全等外包費編列4人（包含清潔外包2人、保全1人及木柵校區環境美化1人），159萬5千元；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係臨時人員13人及臨時工5人，各編列706萬8千元及5萬元，合計711萬8千元；體育活動費24萬6千元；暨佣金、匯費、手續費2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專業服務費編列502萬6千元，其中專題演講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編列180萬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52萬3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51萬3千元，員工慰勞費1萬元，係由校長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52萬3千元，前年度決算數51萬8千元。
515001-2B00 推展費	為本校校務發展所需各類推展經費，編列52萬3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行政辦公所需耗用之物料、設備零件、公務車油料等。
515001-3200	行政辦公所需消耗品、非消耗品、報章雜誌及會議誤餐便當等，編列188萬元。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用品消耗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活動所需場地租金。
515001-4200 房租	首長宿舍租金。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公務用影印機等設備租金。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公務用所需車租。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公務用所需設備租金。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除圖書採報廢法外，餘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之折舊費用。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之折舊費用。
515001-5900 攤銷	本年度應攤銷之電腦軟體及遞延費用等。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公務車之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應業務需要繳納之各項規費及公務車之燃料使用費。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100 會費	參加中華民國技職教育協會、國立大學校院協會及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等學術團體會費，編列5萬3千元。
515001-7300 分擔	聯合教師甄選經費分攤。
515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職員、技工、工友等因公傷亡慰問金。
5150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辦理國內外戲曲藝術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408	550	其他業務費用		550	550
408	550	雜項業務費用		550	550
37	40	用人費用		40	40
37	40	加(夜)班費		40	40
298	404	服務費用		404	404
22	50	郵電費		50	50
	1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5	15
	1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	15
135	50	一般服務費		50	50
141	274	專業服務費		274	274
73	106	材料及用品費		106	106
9	20	使用材料費		20	20
64	86	用品消耗		86	86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辦理招生考試及出售簡章所產生之費用。
519898-1000 用人費用	
519898-1300 加(夜)班費	辦理招生考試所需之加班費。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200 郵電費	准考證、成績單寄發所需之郵資。
5198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招生簡章、試卷、試題印刷、裝訂等費用，編列1萬5千元。
5198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招生考試所需設備之維護費用。
519898-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般服務費係辦理招生考試所需之計時計件人員酬金，預計需招生考試試場環境及廁所清潔等臨時工5人，編列5萬元。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招生考試所發生之試務甄選費。
5198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9898-3100 使用材料費	招生考試所需電池、標籤紙等耗材
519898-3200 用品消耗	辦理招生考試所需消耗性及非消耗性用品等，編列8萬6千元。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0,279	13,100	業務外費用	677	11,623	12,300
10,279	13,1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677	11,623	12,300
202		財產交易短絀			
202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202		各項短絀			
10,077	13,100	雜項費用	677	11,623	12,300
	20	用人費用		20	20
	20	加(夜)班費		20	20
7,593	9,381	服務費用		9,836	9,836
3,978	5,395	水電費		5,550	5,550
388	400	郵電費		400	400
	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	1
1,118	2,23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50	1,350
2,057	1,341	一般服務費		2,530	2,530
52	5	專業服務費		5	5
328	1,596	材料及用品費		1,174	1,174
128	946	使用材料費		524	524
201	650	用品消耗		650	650
	390	租金與利息		321	321
	150	房租		150	150
	80	機器租金		66	66
	8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0	50
	80	什項設備租金		55	55
1,380	1,613	折舊、折耗及攤銷	677	158	835
212	156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3	151	154
868	1,45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674		674
300	7	攤銷		7	7
200	10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14	114
200	1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0	1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4	14
576		其他			
576		其他費用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場地、設備出借所發生之費用及折舊之攤提。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300 加(夜)班費	場地出借之工作人員晚上及假日加班費。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演出場館及宿舍使用之水、電、瓦斯等費用編列555萬元，其中宿舍電費260萬元、宿舍水費100萬元、宿舍瓦斯費130萬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宿舍使用數據通信費。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行政事務之印刷及裝訂等，編列1千元。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宿舍及相關設備之修護費編列135萬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88萬9千元。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般服務費編列253萬元，其中宿舍保全及清潔外包費編列5人245萬元、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係演出場館臨時工編列5人5萬元及佣金會費手續費等編列3萬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專業服務費編列5千元，主要係法律服務及講課鐘點以外之其他專業服務費。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公務用物料耗材等。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公務所需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編列65萬元。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200 房租	演出及公務所需租金。
520298-4300 機器租金	演出及公務所需設備租金。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演出及公務所需租車費用。
520298-4500 什項設備租金	演出及公務所需設備租金。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除圖書採報廢法外，餘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之折舊費用合計編列15萬4千元，其中宿舍折舊編列3千元。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本年度應提列之折舊費用。
520298-5900 攤銷	本年度應提列之攤銷費用。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20298-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學生協助執行業務之實習津貼  辦理國內外戲曲藝術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

本頁空白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2,000	2,575	942	9,067
分年性項目			150,000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125,401			
自籌收入支應			24,599			
一次性項目			12,000	2,575	942	9,067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12,000	2,020	122	7,717
自籌收入支應				555	820	1,350
合 計			162,000	2,575	942	9,067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174,584		174,584	
				150,000		150,000	
				125,401		125,401	1、「內湖校區劇藝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原核定計畫總經費為4億4,000萬元，後因辦理三次公開招標皆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經本校與專案管理及設計單位檢討流標原因後，修正計畫總經費由4億4,000萬元調增為6億4,100萬元，並經行政院111年12月14日院授主基作字第1110202170號函核定。 2、預計興建地上五層、地下一層總樓地板面積8,054.62平方公尺(含陽台151.18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6億4,100萬元，由教育部補助2億1,747萬元及本校營運資金4億2,353萬元支應，自108年度至115年度分年編列經費辦理。本(114)年度編列1億5,000萬元，其中由國庫補助支應1億2,540萬1千元，本校營運資金支應2,459萬9千元支應。 3、本案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編列工程管理費，按0.5%~3%估列全部工程管理費為250萬元，本年度編列125萬元。
				24,599		24,599	
				24,584		24,584	
				21,859		21,859	辦理內湖校區中正堂布幕更新及為提升教學品質編列各項教學設備、行政設備、道具、服裝、電腦、圖書等預算。 木柵校區新劇場校園改善計畫-中央廣場整建。
				2,725		2,725	辦理內湖校區戲曲樓9樓國際會議廳麥克風擴音設備之汰換，京劇團、綜藝團及青年實習劇團購置演出使用之道具及服裝等。
				174,584		174,584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324		141,260	
分年性項目	24,599		125,401	
一次性項目	8,725		15,859	
合 計	33,324		141,26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74,584	100.00					174,584	100.00
150,000	100.00					150,000	85.92
24,584	100.00					24,584	14.08
174,584	100.00					174,584	100.00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65,584	432,255		233,329		
分年性項目	641,000	423,530		217,470		
一次性項目	24,584	8,725		15,859		
合 計	665,584	432,255		233,329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分年性項目係「內湖校區劇藝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原核定計畫總經費為4億4,000萬元，後因辦理三次公開招標皆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經本校與專案管理及設計單位檢討流標原因後，修正計畫總經費由4億4,000萬元調增為6億4,100萬元，並經行政院111年12月14日院授主基作字第1110202170號函核定。預計興建地上五層、地下一層總樓地板面積8,054.62平方公尺(含陽台151.18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6億4,100萬元，由教育部補助2億1,747萬元及本校營運資金4億2,353萬元支應，自108年度至115年度分年編列經費辦理。各年度分配額為108年500萬元(含細部設計費及委託專案管理代辦所需經費)，110年度4,470萬元，112年度5,000萬元，113年度2億2,500萬元，本(114)年度1億5,000萬元，以後年度1億6,630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174,584	26.23	499,284	75.01
					150,000	23.40	474,700	74.06
	114.01 114.12				24,584	100.00	24,584	100.00
					174,584	26.23	499,284	75.01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8,009	679,689	115,630	46,480	222,058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499	-1,656	-248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2,000	-3,836	-1,478	-342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8,009	691,689	111,295	43,346	221,468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376	12,739	6,932	2,725	11,016
勞務成本	94	3,159	170	28	717
教學成本	207	6,950	4,644	1,935	8,514
管理及總務費用	75	2,627	2,015	756	1,743
其他業務外費用		3	103	6	42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其他資產5億4,546萬元係代管資產原值32億8,776萬5千元扣除代管土地27億4,230萬5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545,460	1,627,326
					-2,403
					6,344
				545,460	1,631,267
				10,981	44,769
				2,577	6,745
				5,669	27,919
				2,061	9,277
				674	828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40	18,240				
機械及設備	6,411	6,411				
機械及設備	6,411	6,4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20	2,4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20	2,420				
什項設備	9,409	9,409				
什項設備	9,409	9,409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本年度報廢礦產資源0元，無形資產0元。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239,885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147,859	國庫現金增撥。
其他	1,000	財產撥入。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1,000	財產撥出。
期末基金數額	1,387,744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頁空白

# 參 考 表



## 國立臺灣戲曲學校務基金

##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730,953	資產	1,961,436	1,822,738	138,698
962,383	流動資產	777,764	772,620	5,144
575,500	現金	404,567	399,423	5,144
382,010	流動金融資產	372,011	372,011	
4,687	應收款項	1,000	1,000	
187	預付款項	186	186	
50,604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55,454	53,162	2,292
50,604	準備金	55,454	53,162	2,292
662,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5,849	925,053	140,796
2,091	土地改良物	1,339	1,715	-376
511,784	房屋及建築	498,394	499,133	-739
26,107	機械及設備	20,602	24,959	-4,357
10,6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092	8,875	-1,783
73,592	什項設備	70,080	72,029	-1,949
38,086	購建中固定資產	468,342	318,342	150,000
7,856	無形資產	11,556	9,555	2,001
7,856	無形資產	11,556	9,555	2,001
47,811	其他資產	50,813	62,348	-11,535
46,242	遞延資產	49,244	60,779	-11,535
1,569	什項資產	1,569	1,569	
1,730,953	合 計	1,961,436	1,822,738	138,698
69,534	負債	73,552	71,658	1,894
16,670	流動負債	16,621	16,621	
3,325	應付款項	3,277	3,277	
13,344	預收款項	13,344	13,344	
52,865	其他負債	56,931	55,037	1,894
13,154	遞延負債	12,370	12,768	-398
39,711	什項負債	44,561	42,269	2,292
1,661,419	淨值	1,887,884	1,751,080	136,804
1,139,513	基金	1,387,744	1,239,885	147,859
1,139,513	基金	1,387,744	1,239,885	147,859
477,257	公積	500,013	489,032	10,981
477,257	資本公積	500,013	489,032	10,981
44,649	累積餘絀	127	22,163	-22,036
44,649	累積賸餘	127	22,163	-22,036
1,730,953	合 計	1,961,436	1,822,738	138,698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 ※ 『112年12月31日實際數』、『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為保證品，主要係財物、勞務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定期存單等，本年度預算數為0元。
  4.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為應付保證品，主要係財物、勞務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定期存單等，本年度預算數為0元。
  5.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30億1,945萬3千元及30億1,945萬3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30億3,043萬4千元及30億3,043萬4千元，分別減少1,098萬1千元及1,098萬1千元。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b>本年度預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1,093	298,489.48	326,249	
大專院校	人	490	219,718.37	107,662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學院部學生計490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其他(國中、國小、高中職)	人	603	362,499.17	218,587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高職部以下學生計603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b>上年度預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1,140	281,391.23	320,786	
大專院校	人	490	216,038.78	105,859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學院部學生計490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其他(國中、國小、高中職)	人	650	330,656.92	214,927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高職部以下學生計650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b>前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1,097	296,339.11	325,084	
大專院校	人	501	214,127.74	107,278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學院部學生計510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其他(國中、國小、高中職)	人	596	365,446.31	217,806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高職部以下學生計596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b>111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1,208	267,172.19	322,744	
大專院校	人	516	206,406.98	106,506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學院部學生計516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其他(國中、國小、高中職)	人	692	312,482.66	216,238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高職部以下學生計692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b>110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1,293	247,007.73	319,381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大專院校	人	546	193,031.14	105,395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學院部學生計546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其他(國中、國小、高中職)	人	747	286,460.51	213,986	係京劇學系、民俗技藝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劇場藝術學系、客家戲學系等高職部以下學生計747人之教學訓輔成本。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1年度決算數』及『110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202		202	
職員		61		61	
	簡任	2		2	
	薦任	46		46	
	委任	13		13	
技工		7		7	
	技工	7		7	
工友		4		4	
	工友	4		4	
聘用		130		130	
	聘用	130		130	
教師人員		215		215	
教師		215		215	
	教授	17		17	
	副教授	23		23	
	助理教授	25		25	
	講師	31		31	
	國立中等學校教師	119		119	
兼任人員		360		360	
兼任		360		360	
	講師	360		360	
總 計		777		777	

一、依據「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計薪原則及注意事項」及各項委辦補助計畫等進用人員規定，進用之臨時人員說明如下：

- (一)教學研究與訓輔成本聘用契僱人員1人、臨時人員24人、計畫專任助理10人、專任心理師2人、特教輔導人員1人及身障學生職涯輔導人員1人，金額2,353萬1千元，聘用臨時工567人，金額615萬2千元，共計2,968萬3千元。
- (二)建教合作計畫聘用臨時工400人，金額380萬8千元。
- (三)管理及總務經費聘用臨時人員13人，金額706萬8千元，聘用臨時工5人，金額5萬元，共計711萬8千元。
- (四)推廣教育計畫聘用臨時工5人，金額5萬元。
- (五)演藝成本聘用臨時工74人，金額100萬元。
- (六)雜項業務費用聘用臨時工5人，金額5萬元。
- (七)業務外費用聘用臨時工5人，金額5萬元。
- (八)學生公費及獎勵金聘用工讀生30人，金額80萬元。

二、獎金包括：

(一)考績獎金係依照「公務人員考績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以教職員135人、技工7人及工友4人，共146人預估1,133萬元。

(二)年終獎金：

- (1)依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以教職員179人、技工7人、工友4人及京劇團、綜藝團團員等約聘僱人員106人共296人預估2,992萬9千元。
- (2)依照「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以退休教職員工11人，預估14萬2千元。

三、全校性大樓清潔及警衛保全、校園環境美化等勞務承攬外包費共23人，編列894萬5千元。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178,196	74,160	4,939		30,071		11,330			19,046
勞務成本		74,160	160		8,240					4,120
聘僱人員		74,160	160		8,240					4,120
職員		74,160	160		8,240					4,120
教學成本	123,590		1,894		14,890		5,974			9,476
正式人員	123,590		1,894		14,890		5,974			9,476
教員	123,590		1,894		14,890		5,974			9,476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54,606		2,825		6,941		5,356			5,450
正式人員	54,606		2,825		6,941		5,356			5,450
職員	49,559		2,825		6,014		4,532			4,450
工員	5,047				927		824			1,000
其他業務費用			40							
正式人員			40							
職員			40							
其他業務外費用			20							
正式人員			20							
職員			20							
合 計	178,196	74,160	4,939		30,071		11,330			19,046
總 計	178,196	74,160	4,939		30,071		11,330			19,046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依據「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計薪原則及注意事項」及各項委辦補助計畫等進用人員規定，進用之臨時人員說明如下：

- (一)教學研究與訓輔成本聘用契僱人員1人、臨時人員24人、計畫專任助理10人、專任心理師2人、特教輔導人員1人及身障學生職涯輔導人員1人，金額2,353萬1千元，聘用臨時工567人，金額615萬2千元，共計2,968萬3千元。
- (二)建教合作計畫聘用臨時工400人，金額380萬8千元。
- (三)管理及總務經費聘用臨時人員13人，金額706萬8千元，聘用臨時工5人，金額5萬元，共計711萬8千元。
- (四)推廣教育計畫聘用臨時工5人，金額5萬元。
- (五)演藝成本聘用臨時工74人，金額100萬元。
- (六)雜項業務費用聘用臨時工5人，金額5萬元。
- (七)業務外費用聘用臨時工5人，金額5萬元。
- (八)學生公費及獎勵金聘用工讀生30人，金額80萬元。

二、獎金包括：

(一)考績獎金係依照「公務人員考績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以教職員135人、技工7人及工友4人，共146人預估1,133萬元。

(二)年終獎金：

- (1)依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以教職員179人、技工7人、工友4人及京劇團、綜藝團團員等約聘僱人員106人共296人預估2,992萬9千元。
- (2)依照「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以退休教職員工11人，預估14萬2千元。

三、全校性大樓清潔及警衛保全、校園環境美化等勞務承攬外包費共23人，編列894萬5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24,007	159		6,256	3	348,167	42,650	390,817
		8,446	23		1,600		96,749		96,749
		8,446	23		1,600		96,749		96,749
		8,446	23		1,600		96,749		96,749
		10,089	68		2,628		168,609	42,650	211,259
		10,089	68		2,628		168,609		168,609
		10,089	68		2,628		168,609		168,609
								42,650	42,650
								42,650	42,650
		5,472	68		2,028	3	82,749		82,749
		5,472	68		2,028	3	82,749		82,749
		5,472	68		2,028	3	74,951		74,951
							7,798		7,798
							40		40
							40		40
							40		40
							20		20
							20		20
							20		20
		24,007	159		6,256	3	348,167	42,650	390,817
		24,007	159		6,256	3	348,167	42,650	390,817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334,852	389,330	用人費用	381,301	9,516	390,817
155,816	179,551	正式員額薪資	172,437	5,759	178,196
101,069	115,38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5,160	1,650	116,810
2,159	4,939	加(夜)班費	4,554	385	4,939
31,201	41,279	獎金	40,743	658	41,401
18,041	19,400	退休及卹償金	18,716	330	19,046
26,564	28,778	福利費	29,688	734	30,422
3	3	提繳費	3		3
112,800	102,613	服務費用	53,830	56,481	110,311
8,546	9,438	水電費	2,584	6,854	9,438
1,241	1,630	郵電費	632	1,048	1,680
10,312	6,783	旅運費	3,090	3,968	7,058
2,362	2,9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764	1,136	2,900
10,226	13,54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574	3,913	14,487
927	932	保險費	592	359	951
57,308	48,845	一般服務費	23,581	29,417	52,998
20,397	16,217	專業服務費	11,013	7,463	18,476
518	523	公關慰勞費		523	523
962	1,800	推展費		1,800	1,800
16,729	22,313	材料及用品費	13,082	8,381	21,463
8,040	10,207	使用材料費	6,833	2,524	9,357
8,688	12,063	用品消耗	6,249	5,814	12,063
	43	商品及醫療用品		43	43
11,942	11,176	租金與利息	5,821	6,165	11,986
67	455	地租及水租		375	375
3,049	2,022	房租	1,595	990	2,585
300	1,402	機器租金	1,226	176	1,402
2,285	2,43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00	1,204	2,404
6,241	4,863	什項設備租金	1,800	3,420	5,220
73,277	66,625	折舊、折耗及攤銷	58,373	3,129	61,502
39,338	34,5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1,245	2,543	33,788
11,181	11,775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0,981		10,981
22,759	20,342	攤銷	16,147	586	16,733
52	8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0	27	87
23	30	消費與行為稅	30		30
	2	特別稅課		2	2
29	55	規費	30	25	55
34,229	33,73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33,585	2,103	35,688
140	91	會費	78	13	91
33,017	32,9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182	1,750	34,932
	40	分擔	40		40
1,007	45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58	175	433
66	192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7	165	192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勞務成本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96,749	211,259		82,749	40	20	
	123,590		54,606			
74,160	42,650					
160	1,894		2,825	40	20	
8,240	20,864		12,297			
4,120	9,476		5,450			
10,069	12,785		7,568			
			3			
7,531	66,762	800	24,978	404	9,836	
1,648	1,750		490		5,550	
180	680		370	50	400	
1,350	5,058		650			
250	2,324		310	15	1	
270	5,019		7,833	15	1,350	
75	584		292			
1,976	38,681	800	8,961	50	2,530	
1,707	11,464		5,026	274	5	
			523			
75	1,202		523			
2,615	14,084		3,484	106	1,174	
600	6,609		1,604	20	524	
2,015	7,432		1,880	86	650	
	43					
4,330	5,389		1,946		321	
250	80		45			
700	1,660		75		150	
80	530		726		66	
800	1,304		250		50	
2,500	1,815		850		55	
10,454	36,973		13,240		835	
4,168	22,250		7,216		154	
2,577	5,669		2,061		674	
3,709	9,054		3,963		7	
15	12		60			
			30			
	2					
15	10		30			
408	3,770	31,100	296		114	
	38		53			
300	3,432	31,100			100	
			40			
108	225		100			
	75		103		14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202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202		各項短絀			
576		其他			
576		其他費用			
584,659	625,882	總 計	546,052	85,802	631,854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2. 本年度國外旅費600千元、大陸地區旅費1,000千元、公共關係費513千元、員工慰勞費1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勞務成本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122,102	338,249	31,900	126,753	550	12,300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1、管理用車輛：截至本年度終了，計有首長公務座車1輛（BBD-5023）及客貨兩用公務車輛1輛（1160-QH）。

2、其他車輛：截至本年度終了，計有小貨車1輛（ATC-9509），本年度無增購及汰舊換新。

# 附 錄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 間	投資總額	分 年 預 算 數			備 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房屋及建築	1.內湖校區劇藝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108.01 115.12	641,000	324,700	150,000	166,300	1、「內湖校區劇藝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原核定計畫總經費為4億4,000萬元，後因辦理三次公開招標皆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經本校與專案管理及設計單位檢討流標原因後，修正計畫總經費由4億4,000萬元調增為6億4,100萬元，並經行政院111年12月14日院授主基作字第1110202170號函核定。 2、預計興建地上五層、地下一層總樓地板面積8,054.62平方公尺(含陽台151.18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6億4,100萬元，由教育部補助2億1,747萬元及本校營運資金4億2,353萬元支應，自108年度至115年度分年編列經費辦理。本(114)年度編列1億5,000萬元，其中由國庫補助支應1億2,540萬1千元，本校營運資金支應2,459萬9千元。
合 計			641,000	324,700	150,000	166,3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內湖校區劇藝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投資總額為6億4,100萬元，包含以前年度細部設計及委託專案管理代辦所需經費，108年度編列500萬元。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b>壹、通案：</b>		
1.	中華民國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空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有鑑於部分作業基金收支失衡，常年短絀，迄 113 年度預算案累積 1,476 億元短絀待填補，亟待提升營運效能。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查核基金短絀（不含校務基金）連續達 2 年以上者，檢討是否依設立目的，自給自足，力求賸餘，並提出改善策略，及為避免造成政府財政隱憂，以健全基金財務，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包括倘國庫終止撥補之影響評估）。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4.	<p>有鑑於我國自 86 年起推動醫藥分業政策，並隨後於 99 年推動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釋出政策，有助於提升患者用藥便利性與安全性。根據統計，我國 6 家公立醫學中心（台大、成大、三總、北榮、中榮及高榮），於 110 年申報慢性處方箋費用總共 195 億元，惟處方箋釋出率僅約五成，尚有提升空間。處方釋出除可減少病患往返醫院的交通成本及掛號費，亦可透過社區藥局藥師提供的用藥指導，進一步保障患者用藥安全與衛教需求。</p> <p>處方釋出能讓病患在住家附近的健保藥局領藥，減少醫院等待時間，並利於建立藥歷檔案，使藥師得以更周全地提供用藥諮詢，強化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與醫療支持。職是之故，爰建請衛生福利部於 1 個月內邀集全國 6 家公立醫學中心、相關主管機關及團體研議全面慢性處方箋釋出，以期帶動全國醫療體系推動醫藥分業，確保民眾就</p>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近取得高品質的用藥服務，落實保障民眾的用藥權益，並進一步優化健保資源運用，促進全民健康福祉。	